

# 潮州市农业农村局

## 转发关于开展 2019 年省级示范家庭农场 认定工作的通知

各县区农业农村（农林水）局：

现将省农业农村厅《关于开展 2019 年省级示范家庭农场认定工作的通知》（见附件）转发给你们。请各县区高度重视，按照省通知的要求，认真做好省级示范家庭农场申报材料真实性的审查、推荐等工作，并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前将审查推荐意见及申报材料以正式文件（一式五份）报送至市农业农村局政策法规与改革科（联系电话：2203948，电子邮箱：cz2203948@163.com）。

附件：关于开展 2019 年省级示范家庭农场认定工作的通知

潮州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19 年 9 月 6 日

